共青团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湘理职院团[2024]5号

关于开展二〇二四年团员发展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团总支：

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。为充实共青团队伍，及时吸收政治思想好、工作表现突出、积极要求上进的青年同志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，充分调动广大青年积极性，增强团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，充当好党的后备军。经团委研究决定，特制订2023年度新团员发展工作计划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发展对象及条件

 1、年满14周岁，承认团的章程，自愿参加团的组织、执行团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团费的我校在籍学生；

 2、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，品行良好，热心团支部公共事务，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；

 3、学习成绩良好，原则上无不及格科目，在校期间无违规违纪记录。

二、发展程序

 1、个人向团支部提交书面入团申请；

 2、由辅导员主持召开支部大会，对入团申请人进行摸底，听取入团介绍人（至少2名）意见，将讨论通过的学生名单推荐到二级学院团总支；

 3、各院团总支要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初审，审核合格后将拟发展团员名单电子版于4月25日前报送团委；

 4、团委对名单进行复核，确定预备团员，并公示预备团员名单（公示期五天）；

 5、团委办理入团手续，并于纪念“五四”运动活动期间统一组织入团宣誓仪式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1.各院团总支在发展团员工作中要严格按照团章规定的标准进行，严把入口关，严格履行入团程序和入团手续，确保发展团员工作质量。要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，着重看发展对象是否具有正确的理想信念和良好的道德品行，是否在学习、工作、劳动及其他社会活动中发挥模范作用。

 2、严格团员发展程序。团员发展工作必须认真执行团章和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发展团员工作细则》规定，做到程序完备、手续齐全、档案完整。递交入团申请、确定入团积极分子、教育培养考察、填写入团志愿书、支部大会讨论、上级委员会批准、入团宣誓等入团程序要严肃规范。

 3、要坚持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，结合实际，丰富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内容，认真开展入团仪式，提高团员意识，增强团员的责任感、归属感、荣誉感，充分发挥团员的典型示范带头作用。

4、规范团员发展资料。各院要严格规范使用团省委统一印制下发的入团志愿书和团员证，建立和维护好新发展团员数据库,5月底之前完成智慧团建系统新团员的信息录入。

5、加强团课培训和学习。组织开展团课培训，各院团总支要利用团课等形式，对入团积极分子进行团章、团史、团的优良传统教育，每名入团积极分子思政课考评为优良，接受不少于8学时的团课培训，30小时志愿服务时长；确保“青年大学习”网上主题团课学习率为100%。

6、团委根据各团总支发展团员情况，发放本团总支发展团员编号区间。各团总支根据所发放的本团总支发展团员编号区间进行安排填写。

四、发展名额分配

1、根据团省委下发的2024年普通高校（含高职、不含成人高校）发展团员计划分配备案表，2024年我校团员发展总数为100名。

2、发展团员分配原则：本年度发展团员数额固定，各二级学院及校级学生组织发展团员名额按以下名单进行分配。

共青团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4年发展团员名额分配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名额分配 |
| 新能源学院 | 25 |
| 智能制造学院 | 25 |
| 管理艺术学院 | 25 |
| 动力谷分院 | 5 |
| 校级学生组织 | 20 |

共青团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4年4月8日